



住院醫療費用

住院自付項目包括：
健保部分負擔、病房差額、膳食費及健保不給付項目。

住院健保部分負擔

住院天數	30日內	31-60日	61日後
部分負擔比率	10%	20%	30%

病房差額

病房等級	健保自付差額
單人病床	5,500-8,800元
雙人病床	1,980-2,500元
健保病床 (3-5人)	0元

註1：病房差額含病房費及護理費。

註2：經醫師認定病情穩定，應配合出院或轉院，如拒不出院者須自行負擔全部醫療費用。

註3：住院期間請假時數不超過4小時，依規定不得外宿，違反者視同自動出院。

病人膳食

管灌飲食	健保給付
一般飲食	自付200-300元/日
治療飲食	自付160-500元/日

註：家屬如須用餐可訂家屬餐或到地下1樓餐廳購買。